

# 爱恩学院学生拟发展对象人选确定实施方案（试行）

## （征求意见稿）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为了规范党员发展工作，保证党员发展质量，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《上海海洋大学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爱恩学院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# 二、实施方案

选拔由笔试、加分项、日常评价和面试答辩四部分组成，综合成绩=笔试成绩\*30%+加分项成绩\*20%+日常评价成绩\*20%+面试答辩成绩\*30%。

### 三、实施流程

#### （一）笔试

学院对符合条件的拟发展对象进行笔试指导并进行笔试考核。

#### （二）加分项打分

计分项目：计分时间为入学以来

##### 1. 社会工作分

对学生参加团学工作的情况进行审核确认并计分

任职	A	B	C
分值	3	2	1

A. 校院学生组织负责人

B. 校院学生组织部门负责人、院行政班班长及团支书

C. 校院学生组织部员、院行政班其他班委、院小班班长

注：①以上加分标准以参加工作一学期计，不足一学期者不加分。②兼多职者，择一第二任职的二分之一累加，其余不累加。

注：以上活动历年累计加分不超过 10 分。

## 2. 社会实践分

对学生提供的参与各类实践活动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核确认并计分。

### (1) 入伍服兵役

服兵役满一年加 10 分；服兵役期间，荣立三等功的，另加 3 分；被评为“四有优秀士兵”二次，另加 2 分；被评为“四有优秀士兵”一次，另加 1 分。

### (2) 参与无偿献血

献全血每次加 3 分。

### (3) 志愿服务

类型	A	B	C
分值	1.5	1	0.5

A. 担任进博会等其他学校倡导参加的国家级、省市级活动志愿者。

B. 担任学校、学院组织的重大活动志愿者，如迎新志愿者、毕业典礼志愿者、校庆志愿者、院庆志愿者等。

C. 参加其他志愿者活动。

注：以上活动历年累计加分不超过 3 分。

(三) 日常评价，分别由辅导员、专业课教师、外籍教师和社区管理员进行打分。

### (四) 面试

#### 1. 参加对象

笔试、加分项打分和日常评价三个部分综合成绩（笔试成绩\*30%+加分项打分\*20%+日常评价\*20%）从高到低按照发展名额 1：1.5 的比例进入面试环节。

#### 2. 成立面试答辩小组

面试答辩小组成员由各学生党支部书记、辅导员、学院组织员、学生党员代表组成。

邀请入党积极分子列席答辩会。

#### 3. 公开答辩程序及内容

(1) 答辩者汇报（3 分钟）：答辩者通过 PPT 形式汇报个人情况、对党的

认识、入党动机以及今后努力的方向等；

(2) 答辩小组提问 (3 分钟)；

(3) 评委打分。